

中共梅州市科学技术局党组文件

梅市科党〔2021〕10号

关于周艳华同志任职的通知

机关各科室、下属各单位：

经局党组研究决定：

周艳华同志任市科学技术局科技监督与诚信建设科副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同时免去其市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副所长职务，任职时间从2021年6月16日起算。

中共梅州市科学技术局党组
2021年6月21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温向芳副市长，市委组织部，市委编办，市人社局，

市纪委监委驻市民政局纪检监察组，各县（市、区）科工商务局

梅州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

2021年6月21日印发

校对：梁慧颐